

#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，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。现就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冷大光、谢林海和张信宸三名成员组成，其中冷大光、谢林海为独立董事，谢林海为会计专业人士及主任委员。

### 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序号	会议时间	审计委员会会议届次	议案
1	2023 年 1 月 16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	1、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年度报告财务信息审计工作的议案》 2、《2022 年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 3、《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 4、《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
2	2023 年 4 月 10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	1、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<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 6、《2022 年度财务总监工作报告》

			7、《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总结》
3	2023 年 4 月 21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	1、《关于报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 3、《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 4、《关于<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4	2023 年 8 月 18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	1、《关于报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3、《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 4、《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 5、《2023 年半年度重大事项报告》
5	2023 年 10 月 20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	1、《关于报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》
6	2023 年 11 月 25 日	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### 三、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

#### 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，认为天职国际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，工作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，真实、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
#### 2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检查公司内部审计计划实施情况，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成果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审计计划，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；

### 3、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季度、半年度、年度财务报告，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欺诈、舞弊及重大错报的情况；

### 4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审计部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，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和内控流程的完善给予了指导。经过努力，公司内控制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，并得到了认真执行。公司在内控框架下进一步细化内部管理制度、完善内控流程，内控体系建设取得良好成效，能够有效控制相关经营风险，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## 四、总体评价

2023 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，认真审议相关议案，并发挥了指导、协调、监督作用，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，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。

2024 年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将继续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勤勉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。

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